

114 年度節電規劃及執行成效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 114 年度節電規劃及執行成效

一、節電計畫：

本處依據「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」（113 年 - 115 年）積極推動節電措施，並於本局網站自行公開節電工作相關規劃、實施作法及節電執行成效。。

二、執行目的：

推動本處節電措施，促進機關人員落實節能行動，以達每年用電量較前一年減少百分之一以上之目標。

三、採行措施：

（一）、成立節能推動小組：

置召集人 1 人，由處長指派；主任秘書及各科室主管負責推動、督導與考核本處年度計畫之成效檢討；秘書室負責本計畫之主辦及幕僚相關作業；指定人員擔任「節能管理員」負責執行節電任務，節能推動小組每半年召開會議檢視節能推動措施成效。

(二)、購置及汰換設備：

- 1、已完成照明設備換裝為 LED 燈具。
- 2、已完成老舊耗電冷氣設備汰換。

(三)、節約用電：

- 1、下班後離開辦公室請關閉不使用的電器。
- 2、午休或暫時離開座位，隨手關閉照明及辦公室電器，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。
- 3、辦公電腦設定節電模式，當停止運作 5~10 分鐘後，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。
- 4、夏季辦公區域全數空調設定控溫在 26-28°C，並搭配風扇使用，提高冷房效果。
- 5、辦公室區域新購電器需為節能標章或 1 級能效標章產品。
- 6、請定期清洗空氣過濾網及定期擦拭照明設備，以提高使用效率。
- 7、請多利用窗簾或遮陽設備，減少太陽輻射熱進入室內，降低空調負荷及用電量。
- 8、發現電器、照明設備故障或異常請立即通報管理單位修復。

9、低樓層或上、下樓層以步行代替搭乘電梯。

10、電腦及螢幕關機後再關閉延長線電源，節省待機用電量。

四、節電成效：

本處 114 年總用電量 50 萬 4,615 度，比 113 年總用電量 50 萬 9,708 度，減少 5,093 度。